

青云谱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青安发[2019]1号

关于印发2019年青云谱区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办、镇、园，区政府各部门、各相关单位：

现将《2019年青云谱区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明确本地、本部门今年工作重点，并认真抓好落实。

青云谱区安委会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青云谱区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为主线，以为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创造安全稳定环境为重大政治任务，以深化安全生产九大专项整治为抓手，进一步强化安全准入、强化风险管控、强化监管巡查、强化责任落实、强化目标考核，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建设，切实减少一般事故，有效控制较大事故，坚决根绝重特大事故，撑起“安全伞”，当好“守夜人”，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一、围绕安全发展战略抓落实，宣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

1、开展专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专题宣传活动，阐释加强新时代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真正做到入脑入心，见诸行动。

任务分工：区委宣传部、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

二、围绕根绝重特大事故抓落实，深化七项专项整治行动。

2、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重点整治“两客一危”运输企业以及中小学校、幼儿园、校车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等突出问题；重点整治“两客一危一校”重点车辆非法运输，以及超员、超速、酒驾醉驾等严重交通安全违法行为。重点防范“两客一危一校”重点车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任务分工：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青云谱交警大队、区城建局、区教科体局牵头负责，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整治**。重点整治高大模板、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起重机械设备、高处坠落以及不办理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非法转包等问题。重点防范坍塌和高处坠落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任务分工：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区住建局牵头负责，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重点整治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企业安全承诺公告落实不到位、员工培训不到位、动火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不严格执行特殊作业安全规范、自动化控制系统或监测监控系统不符合要求、没有按照要求开展反应安全风险评估、企业未批先建许可审批手续不全等问题。重点防范液氯、液氨等生产、储存环节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任务分工：危险物品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区应急管理局牵头负责，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5、**消防安全整治**。紧盯“高低大化”高危单位、人员密集、“三合一”“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场所区域，易燃可燃有毒装修装饰材料、建筑消防设施损坏故障等突出问题，分行业、分领域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抓实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对大型商业综合体、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通道、博物馆和文物建筑消防安全治理情况进行“回头看”；督促教育、民政、卫健、文物、房管等部门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对学校、医院、养老机构、商场市场、宾馆

饭店、公共娱乐场所、物业等实施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深化“消防安全示范社区”创建活动。重点防范住宅和宿舍火灾，减少亡人火灾事故发生。

任务分工：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青云谱消防大队牵头负责，区应急管理局、区教体局、区民政局、区住建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新局、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和各街道、镇、园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6、工贸行业安全整治。重点整治工贸行业有限空间、高处作业等危险性作业，以及涉煤气、爆炸粉尘、熔融金属等危险场所作业安全措施不落实问题。重点防范高处坠落、有限空间中窒息等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任务分工：工业制造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区应急管理局牵头负责，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7、城市运行安全整治。重点整治城市桥梁隧道、管线管廊、供水供气、排水防涝、垃圾填埋场和渣土受纳场、高空广告牌、综合交通枢纽和轨道交通（含站场）等安全问题，以及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广电线路三线交越区安全隐患。重点防范挖断燃气、供水管道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

任务分工：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区城管委、区住建局牵头负责，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8、特种设备安全整治。集中整治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机构不落实、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规章制度不落实、双重预防机制不健全、定期检验不到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设备未经注册非法使用等

问题。重点防范电梯施工过程的高空坠落，简易升降机非法生产、使用，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倾覆等事故的发生。

任务分工：特种设备安全专业委员会组织，区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围绕安全生产改革意见抓落实，深化体制机制建。

9、完善安全生产工作体制机制。对标区委、区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切实发挥安委会指导协调、专业委员会牵头组织作用，在实施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保安、科技强安、依法治安工作机制。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办公室负责督办，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落实。

10、完善重大隐患挂牌督办机制。按照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分口把关的要求，严格执行《江西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督促企业通过履职自报电子平台，实现上线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对重大隐患实行闭环整治、动态管理，逐一整改到位。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落实。

四、围绕责任追究抓落实，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11、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南昌市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职报告与检查暂行办法》，切实按照“一报告、双签字”和“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持续抓好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严格安全风险“一图、一牌、三清单”，继续开展“五

个一”活动和企业诚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双千示范”工程，改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组织，各安全专业委员会督促，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落实。

12、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以本轮机构改革为契机，推动将安全生产职责写入各有关部门“三定”方案，推动安全生产职责制度化、法定化。督促职能部门按照“三个必须”的原则，全面履行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职责，全力以赴抓检查、治隐患、防事故。

任务分工：区应急管理局、区编办牵头，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落实。

13、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领导责任。综合运用考核考察、激励惩戒等措施，贯彻落实《江西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使全区党政领导干部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任务分工：区委组织部、区应急管理局牵头。

14、严格责任追究。对发生的各类事故，坚持“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四个不放过”的要求一查到底，并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坚决堵塞安全生产漏洞。严格落实事故挂牌督办制度，组织开展事故结案评估，加大约谈工作力度，强化事故警示教育作用。

任务分工：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落实。

五、围绕依法治安抓落实，推进监管执法规范化和专业化。

15、严格规范安全监管监察执法。深化完善“双随机、一公开”安全执法检查机制，重视抓好事前执法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加强执法监督指导，开展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切实抓好全国“两会”、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澳门回归20周年、第二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世界园艺博览会等重点敏感时段和重要节假日前后安全防范和安全执法。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落实。

16、强化隐患排查治理监督执法。对重大隐患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依法采取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供电和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按照规定给予上限经济处罚，对构成犯罪的要依法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应急管理、公安、行业管理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完善安全生产违法线索通报、案件移送与协查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形成震慑效应。

任务分工：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

17、创新执法检查方式方法。实施分类分级执法检查，全面推行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企业安全生产履职报告“一报告、双签字”、先进企业安全承诺、高危企业重点监管模式，提高执法信息化水平，加强与“放管服”改革相配套的事中事后安全监管。

任务分工：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

六、围绕风险管控抓落实，强化安全生产源头管理。

18、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常态化建设。坚持与企业管理创新相结合，不断推动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作业行为标准化、安全设施标准化和现场环境标准化，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水平。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组织，各安全专业委员会指导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落实。

19、推动城市安全风险评估辨识工作。根据市安委会要求，推动辖区城市安全风险评估辨识工作。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办组织，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落实。

20、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条件和产业政策。严把有关建设项目立项、规划、设计环节安全关口，对达不到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准入条件和最低生产经营规模标准的企业，一律不予以审批。

任务分工：区行政审批局牵头负责，区相关项目核准、备案机关落实。

七、围绕宣传教育抓落实，营造安全发展软实力。

21、加强群众性安全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活动，积极参与“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活动，营造浓厚的安全发展氛围。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组织，各安全专业委员会指导协调。

22、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突出抓好安全发展观的宣传教育，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红线不可逾越的鲜明导向，引导各行各业深刻认识抓安全生产就是保生命、保健康、保幸福；坚持抓好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普及以《安全生产法》为核心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认真讲好安全生产法治故事；大力推进生产经营单位全员安全

教育培训，全面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操作技能，提高从业人员风险辨识、隐患排查治理、事故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互救能力。

任务分工：区安委会组织，各安全专业委员会指导协调。

八、围绕能力建设抓落实，加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

23、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以消防救援队伍为主体，企业和社会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为补充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加强应急专家、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建设，满足应急救援需要。加强危化、消防等重点领域应急演练，提升实战能力。

任务分工：区应急管理局牵头。

24、切实加强监管能力建设。充实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的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大力推进应急管理改革，切实做到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牢牢把握安全生产“基本盘”；大力推进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强化乡镇（街道）安全监管力量，做好资金、装备保障。开展基层一线执法人员培训。

任务分工：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